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 15 号)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稿)

主承销商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险·银行·投资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2016 年 5 月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本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以及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除承销机构以外的专业机构及其直接责任人员应当就其负有责任的部分承担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督促相关责任主体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落实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不适当履行相关规定、约定及本声明中载明的职责，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对损失予以相应赔偿。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75 号文批准。

二、本次债券发行面值 20,000 万元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200 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

三、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四、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及时向深交所提出上市交易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挂牌（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本期债券双边挂牌交易，公司承诺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上市前将本期债券回售给本公司。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交所以外的其它交易场所上市。

五、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为 2 亿元。本次债券发行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口径净资产为 203,881.34 万元，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69.53%，发行人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为 200,996.72 万元，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8.44%；发行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口径净资产为 202,384.29 万元，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67.45%，发行人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为 200,282.87 万元，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6.94%；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合并口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9,392.75 万元（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本期债券预期票面利率区间为 5.00%-5.80%，根据该询价区间上限 5.80%，发行总额上限 2 亿元测算，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为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8.10 倍，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

六、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七、本公司所处的棉纺织行业与国民经济增长速度密切相关，对宏观经济周期变化较为敏感，宏观经济运行所呈现出的周期性波动、周期性的宏观政策调整，都会使棉纺织行业受到较大影响。一旦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市场营销产生不利影响。

八、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33、1.58、1.47 和 1.69，速动比率分别为 0.92、1.01、0.92 和 1.09，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2.98%、65.62%、67.45% 和 69.53%。

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短期借款余额 128,280.00 万元，应付票据 30,084.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29,780.64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 39,500.00 万元，应付债券 96,961.03 万元，长期应付款中融资租赁款余额 4,011.68 万元，上述有息负债合计 328,617.3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78.37%，有息负债规模较大，公司面临较大利息支出压力。

十、公司日常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为棉花，棉花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的 70% 左右，棉花市场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造成直接的影响。棉花价格可能会受到种植面积、气候条件、经济周期变化和游资炒作等因素影响而产生较大变化。近几年棉花价格波动剧烈，2014 年度棉花收储政策的取消也为短期内棉花价格走势增加了不确定因素，从而增加了公司成本控制的难度，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利润水平。如果未来棉花价格大幅上涨或剧烈波动，而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成本或同步调整产品的销售价格，将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十一、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份，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8,012.27 万元、8,278.98 万元、11,722.47 万元和 1,638.79 万元，净利润保持稳定，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2.38%、13.08%、16.08% 和 17.00%，销售毛利率水平有所提升，但整体水平较低。若国家政策继续收紧并影响发行人上下游相关行业，且发

行人不能合理调整产能，降低生产成本和销售成本，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将会存在下降的风险。

十二、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210,124.23 万元、174,067.73 万元、219,840.98 万元和 214,980.80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03%、47.46%、52.43%和 46.21%。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高，面临着短期债务集中偿付的风险。虽然发行人目前的整体盈利能力及经营性现金净流量较为稳定，但若出现经济衰退，发行人盈利能力将有可能下降，发行人或将不能获得足够的现金流来保障其短期债务的偿付。同时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影响，诸如央行上调存款准备金率、差异化信贷政策和银行银根紧缩的作用影响，发行人从银行获得信贷资金支持或将受到影响，可能导致发行人面临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十三、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存货分别为 86,924.94 万元、98,573.95 万元、119,971.34 万元和 127,868.6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37%、17.64%、19.30%和 19.11%，呈不断上升的趋势。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3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32、3.19、2.34 和 0.54，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报告期各期末，经公司减值测试，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均未发现有可变现净值比账面价值低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若国内外棉花价格后期大幅度快速下跌，或市场行情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则可能面临发生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十四、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40,336.75 万元、42,335.33 万元、43,030.78 万元和 47,729.2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37%、12.45%、14.12%和 59.60%。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呈上升趋势。受宏观经济不景气的影响，纺织行业市场整体低迷，公司采取了更为积极的销售策略，并适当延长客户信用期限，导致应收账款总额和比例较以往年度有所增加。虽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客户资信评级系统，执行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但如果公司下游客户所在行业发生重大变化或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将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五、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3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7,783.45万元、6,431.55万元、11,101.31万元和910.63万元，营业外收入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1.94%、64.04%、84.66%和41.94%。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民族贸易和民族用品生产贷款利差补贴、出疆棉移库费用补贴、产业奖励资金和项目补助资金等政府补助。上述补助的持续性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国家或相关部门调整政策，可能存在公司无法继续取得上述补助或取得补助金额波动的情况，从而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十六、公司所有权受限资产包括抵押资产与质押资产，主要是公司向金融机构抵押借款、质押借款形成的受限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土地、房产、机器设备和存货等。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受限资产的净值为160,815.19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25.87%，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79.46%。如果公司不能按时偿还到期借款，公司的受限资产可能会面临被处置风险，将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转产生重大影响。

十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69,700.00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11.21%，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34.44%，均为向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部分被担保方同时也为公司提供担保。尽管公司在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前，对其生产经营以及财务状况进行了详细的调查，认为其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但并不排除将来被担保人生产经营以及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债务偿还困难，引发公司的连带责任风险。

十八、公司根据新野县委政府关于老城区工业企业“退城入园”项目建设的要求，拟将老生产厂区整体搬迁至新野县工业园区内。按照新野县人民政府关于对新野纺织“十二五”发展规划报告的批复，县政府同意对新野纺织老厂区土地五年内全部办理商业用地手续，出让金全额依法征收，地方留存部分以搬迁补偿款形式全额返还给新野纺织，用于新野纺织基础设施建设。

公司老厂区土地变更性质问题共涉及九块土地，截至2015年末，公司已补缴九块土地出让金，合计5.55亿元（不含契税），政府已经以搬迁补偿款形式返还5.11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老厂区变性涉及土地已全部补缴地价，政府搬迁补偿款也已全部收到，相关权属证书正在办理之中。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老厂区资产账面净值 47,953.02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预计老厂区搬迁将造成资产损失 23,624.39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老厂区资产及预计搬迁损失情况

单位：万元

	账面净值	预计搬迁损失
固定资产	38,526.23	23,218.43
其中：办公楼	182.36	182.36
厂房	7,728.26	7,728.26
机器设备	30,615.61	15,307.81
无形资产	9,020.83	-
其他资产	405.96	405.96
合计	47,953.02	23,624.39

公司老厂区现承担的公司生产经营场所的部分功能。公司老厂区包括南厂区和北厂区，共七条生产线，包括：南厂区环锭纺生产线、南厂区气流纺生产线、南厂区织一车间、南厂区织二车间、南厂区色织分厂、北厂区环锭纺生产线、北厂区织三车间，以及公司办公楼（行政办公）和仓库。老厂区的主要产品为坯布面料、纱线和色织面料。

2015 年公司老厂区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	老厂区 2015 年营业收入	老厂区营业收入占比
坯布面料	141,006.68	53,218.19	37.74%
纱线	148,637.84	43,428.56	29.22%
色织面料	6,612.85	6,612.85	100.00%
原棉	7,122.26	-	-
其他	1,291.26	415.36	32.17%
合计	304,670.90	103,674.96	34.03%

公司已拟定搬迁计划和方案，预计在 5 年之内搬迁完成，第一期计划搬迁老厂区北厂区，北厂区包括一条环锭纺生产线和织三车间，产能占比较小，对公司主业影响较小，待北厂区搬迁完成、产能完全达产后，再启动南厂区的搬迁。全部生产线高起点恢复产能后，公司办公设施再予以搬迁。

公司老厂区现承担的公司生产经营的部分功能，公司已制订详细的搬迁计划，搬迁工作将按计划逐步进行，预计本次搬迁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同时，本次老厂区搬迁不是简单的搬迁后重复建设，公司在未来新建厂房、购置机

器设备同时，将对该部分产能进行结构调整和升级。此外，公司已收到政府返还的搬迁补偿款 5.11 亿元，老厂区搬迁资金压力较小。

虽然公司已制定老厂区搬迁计划，但若搬迁过程发生不可控因素，老厂区搬迁可能造公司较大财产损失风险、资金压力风险以及公司业务调整风险。

十九、公司老厂区位于新野县城繁华商业地段，根据公司的未来规划，公司拟采用和省内知名房地产商合作的方式对老厂区土地进行商业和住宅的混合开发，其中住宅方面将一部分用于满足职工改善住房需求，一部分对外销售；商业用地开发产生的现金流用于公司未来发展。目前，老厂区商业用地土地出让金已全部缴纳，老厂区搬迁尚未完成，公司短期内不准备启动该计划。由于未来公司将与省内知名房地产公司联合开发，预计公司后续投资规模较小。同时，公司承诺将在保障本次债券偿付能力的基础上对老厂区商业用地进行规划与开发。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在建项目 2 个，为“宇华纺织高档纺纱项目”和“锦域纺织棉纱 10 万锭及 5,000 头转杯纺建设项目”；拟建项目 3 个，分别“十万锭智能纺纱项目”、“3 万吨高档针织面料项目”、“3,000 万件针织服装数字化加工项目”。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在建、拟建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类型	总投资	未来投资计划		已投资	资金来源		项目性质
			2016 年	2017 年		自有资金	外部融资	
宇华纺织高档纺纱项目	在建	3.64	2.64	0	0.07	2.14	1.50 银行借款	新建项目
锦域纺织棉纱 10 万锭及 5,000 头转杯纺建设项目	在建	5.15	4.65	0	0.16	4.15	1.00 银行借款	新建项目
十万锭智能纺纱项目	拟建	3.55	1.00	2.55	0.14	3.55	-	搬迁升级项目
3 万吨高档针织面料项目	拟建	6.23	3.12	3.11	0	0	6.23 定向增发	新建项目
3,000 万件针织服装数字化加工项目	拟建	1.38	0.69	0.69	0	0	1.38 定向增发	新建项目
合计	-	19.95	12.10	6.35	0.37	9.84	10.11	

注：“3万吨高档针织面料项目”与“3,000万件针织服装数字化加工项目”将在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到位后实施，建设期均为1年。假设公司2016年完成定向增发，上述两项目于2016年和2017年均匀投资。

宇华纺织高档纺纱项目所需资金公司拟银行借款1.50亿元，剩余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根据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完成后经济效益显著，预计年可实现销售收入39,058万元，利润总额5,839万元；税前内部收益率23.61%、投资回收期4.86年（含半年建设期）、投资利税率23.38%，各项指标均优于行业基准值，投资效益明显；该项目建设期半年，项目建设期公司存在一定的资金压力，半年后即可产生现金流量，项目建设对本次债券偿付能力影响不大。

锦域纺织棉纱10万锭及5,000头转杯纺建设项目所需资金公司拟银行借款1.00亿元，剩余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根据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经济效益显著，预计年平均可实现销售收入60,216.17万元，正常年销售税金5,725.37万元，正常年税后利润6,102.40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7.60%，各项指标均优于行业基准值，投资效益明显；该项目建设期1年，项目建设期公司存在一定的资金压力，1年后即可产生现金流量，项目建设对本次债券偿付能力影响不大。

十万锭智能纺纱项目所需资金公司拟通过公司自有资金解决。根据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完成后经济效益显著，年平均可实现销售收入61,667万元，年均利润总额4,926万元；项目投资税前内部收益率20.93%，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24.90%，均高于设定的行业基准折现率所要求的盈利水平，偿债能力较强。该项目建设期1年，在项目建设期，公司存在一定的资金压力，一年后即可产生现金流量，项目建设对本次债券偿付能力影响不大。

3万吨高档针织面料项目所需资金公司拟通过定向发行股票方式解决。根据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经济效益显著，预计年平均可实现销售收入181,522万元，利润总额13,509万元；项目投资税前内部收益率27.37%，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21.03%，均高于设定的行业基准折现率所要求的盈利水平；项目税前投资回收期5.74年，总投资收益率21.67%；该项目建设期1年，投产期1年，1年后即可产生现金流量。该项目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到位前暂不实施，对公司不构成资金压力，对本次债券偿付能力影响不大。

3,000 万件针织服装数字化加工项目所需资金公司拟通过定向发行股票方式解决。根据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经济效益显著，预计年平均可实现销售收入 81,814 万元，利润总额 3,711 万元；项目投资税前内部收益率 27.43%，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 21.63%，均高于设定的行业基准折现率所要求的盈利水平；项目税前投资回收期 5.77 年，总投资收益率 26.99%；该项目建设期 1 年，投产期 1 年，1 年后即可产生现金流量。该项目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到位前暂不实施，对公司不构成资金压力，对本次债券偿付能力影响不大。

综上，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在建、拟建项目总投资规模较大，总投资规模约 19.95 亿元，其中 2016 年拟投资 12.10 亿元，2017 年拟投资 6.35 亿元，在项目建设期公司有一定的资金压力。同时，公司在建、拟建项目所需资金来源基本落实，其中公司拟安排自有资金 9.84 亿元，外部融资 10.11 亿元，项目建设期较短且经济效益显著，对本次债券偿付能力影响不大，同时，项目建设完成投产后将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对本次债券的偿债保障能力。

二十、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经济周期和国家财政、货币政策的直接影响，市场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且期限较长，其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发生变动。一般来说，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固定利率债券的投资价值将会有相应的降低。因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市场利率波动的风险。

二十一、本期债券设置发行人调整利率选择权，即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本期债券设置债券持有人回售权，即债券持有人可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的本金加第 2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二十二、本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结束后申请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和持续满足深交所的上市条件，从而可能影响债券的流动性。

二十三、2014 年 5 月 13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76,090 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建设高档针织面料项目和针织服装数字化加工项目。2016 年 1 月 27 日，公司非公开

发行股票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公司的资本实力将得到增强，同时资产负债率将有一定幅度下降。考虑到目前国内股票市场大幅波动的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能否顺利募集到预期资金存在不确定性。

二十四、根据相关规定和鹏元资信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鹏元资信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将在鹏元资信网站（<http://www.pyrating.cn>）予以公布。鹏元资信将及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公布跟踪评级报告，且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时间不晚于在其他渠道公开披露的时间。

二十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下同）均有同等约束力。

二十六、凡通过购买、认购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14
第一节本次发行概况.....	19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19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9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22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22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5
六、认购人承诺.....	25
第二节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26
一、信用评级.....	26
二、发行人资信情况.....	29
第三节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一、发行人概况.....	31
二、发行人设立及股权变化情况.....	32
三、发行人股本总额及股东持股情况.....	36
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7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1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2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46
八、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46
九、发行人的发展战略与经营目标.....	57
十、发行人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	59
十一、报告期内发行人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65
十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	

司章程》的规定	65
十三、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65
十四、关联交易情况	66
十五、资金占用情况	68
十六、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安排	68
第四节财务会计信息	70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70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77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78
第五节募集资金运用	81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81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82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82
四、发行人承诺	83
第六节备查文件	84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新野纺织、发行人、 公司、本公司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平安证券、 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销商	指	与主承销商签署承销团协议，接受承销团协议与本 次发行有关文件约束，参与本期债券发行所有机构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 组成的承销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证登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鹏元 资信	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监管银行/账户监管人	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承销协议	指	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的发行签订的《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	指主承销商与分销商为承销本期债券签订的《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指承销团成员按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各自承销本期债券的份额承担债券发行的风险，在发行期结束后，将各自未售出的债券全部买入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而签署的《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规则
债券持有人会议	指	指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的议事机构，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并召开，并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新野棉纺厂	指	河南省新野棉纺织厂，系公司前身
新发棉业	指	阿克苏新发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新棉业	指	阿瓦提新新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锦域纺织	指	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

华亿纺织	指	新野华亿纺织有限公司
银珠棉业	指	新野县银珠棉业有限公司
宇华纺织	指	新疆宇华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WTO	指	世界贸易组织
乌斯特公报	指	乌斯特统计值，是由瑞士蔡尔维格·乌斯特公司对世界各地棉纱样品测试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后发布的经验值，其为衡量产品质量（世界级水平）提供了依据，是当今世界最完整的纱线质量统计标准
ISO9001	指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
ISO14001	指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
四分制评分法	指	国际布匹常用的质量评定方法，即无论布匹存在多少疵点，对其进行的每直线码数(Linear yard)疵点评分均不得超过四分，按照质量等级由高到低依次评为一分、二分、三分、四分
配额	指	一国政府在一定时期内，对于某些商品的进出口数量或金额所规定的限制性指标
棉纺	指	将棉纤维或棉型中长型化纤加工纺制成纱线的过程
莫代尔纤维	指	纺纱机上的主要部件，用以将棉纤维捻成细缕并绕在滚筒上。纱厂的规模通常以纱锭的数量来表示
气流纺	指	气流纺又称转杯纺，属于自由端纺纱方法。直接喂入纺纱器的棉条经分梳辊分梳成了单纤维状，纤维在分梳辊的离心力和纺杯内负压气流的作用脱离分梳辊表面经输棉管道而进入纺杯，并在凝聚槽中形成一个完整的纤维环，纤维环随着纺杯高速旋转，在接头纱的作用下，随着捻度不断的传递和连续剥离纤维束而成纱

环锭纺	指	将牵伸、加捻和卷绕同时进行的一种纺纱方法，环锭纺纱粗纱在牵伸系统中被牵伸至所要求纱支的须条，再经钢领、钢丝圈的加捻和卷绕形成一根纱线
紧密纺	指	紧密纺技术是基于传统的环锭纺工艺基础上的一种纺纱技术创新，其成纱结构远远超过了任何其它种类的纺纱加工工艺，是一种使成纱外观与一般环锭纱完全不同的新型纺纱工艺。其生产过程具有良好的生态性，省去了传统纺纱加工过程中为减少毛羽所需要的特定工序，如烧毛、上蜡等
无梭织机	指	相对于传统木梭织机的一大类新型织布机械，具有效率高、性能稳定、适应范围广等特点，主要包括喷气织机、喷水织机、剑杆织机和片梭织机等
自动络筒机	指	集机、电、仪、气一体化的高水平的最新一代纺织机械产品，将管纱绕成无结筒纱、并在卷绕过程中去除纱疵。适用于棉、毛、纤、纯纺与混纺等的络筒工序，生产高质量的无接头筒纱，具有运转高效、高速、高质、稳定，维修简便，性能优良等优点
无卷化	指	清梳联工艺流程中将清花、梳棉工序连续化和自动化，原棉经开松、除杂、梳理后，不经过成卷装置，直接成条，实现无卷化生产
精梳纱	指	用品质优良的棉纤维作原料，纺制时比普通梳纱增加精梳工序而生产的纱线，以精梳机移除棉纤维中较短的纤维(约 1CM 以下)去除，而留下的较长而且整齐的纤维。精梳棉纺出的纱较细而且条干均匀、杂质少、棉结少，品质较好。精梳棉纱制成的布料在质感、耐洗与耐用度都有较高的品质水准
普梳纱	指	用普梳纺纱工艺纺出的纱线，也称未精梳纱
最近三年	指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3月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不包括我国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北京市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表格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本次发行概况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1、本期债券的发行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确定为不超过 2 亿元（含 2 亿元）。

2、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175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主体：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 亿元。

4、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 4 年期品种，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前 2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2 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6、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7、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8、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仅采取面向网下合格投资者根据簿记建

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9、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0、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1、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6 月 1 日。

12、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按照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3、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6 月 1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7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6 月 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4、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6 月 1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6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若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

1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其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 4

年期品种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8、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9、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的本金加第 2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 2018 年 6 月 1 日一起支付。

20、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21、担保情况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2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之前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将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2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24、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并由承销团成员按照承销团协议规定的比例承担各自的承销责任。本期债券认购金额不足 2 亿元的部分，全部由主承销商组建的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6、债券上市及转让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深交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27、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28、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 亿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9、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30、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的日期：2016 年 5 月 30 日

发行首日：2016 年 6 月 1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2 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学柱

住所：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 15 号

联系人：许勤芝

联系电话：0377-66221824

传真：0377-66265092

（二）承销团

1、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项目负责人：韩宁、张黎

联系人：韩宏权、韩宁、张黎

联系电话：021-38637163

传真：021-33830395

2、分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联系人：胡瑾烨

联系电话：010-63081065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刘守豹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58 号新洲商务大厦 502

联系人：金高峰、苏宏泉

联系电话：010-88131230

传真：010-88131239

（四）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子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 座）301 室

联系人：崔玉强

联系电话：0371-65336688

传真：0371-65336363

（五）资信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思源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联系人：王晨、杨建华

联系电话：010-66216006

传真：010-66212002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负责人：杨建军

营业场所：佛山市东平新城裕和路佛山新闻中心五区

联系人：黄林

联系电话：0757-82025110

传真：0757-82512579

（七）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深业中心 2-5 层、7-19 层

总经理：王建军

联系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275

（八）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负责人：戴文华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本公司与本公司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重大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六、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

(一) 信用级别

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评级结果为 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该等级的评定是考虑到棉价走低减轻成本压力，毛利率水平有所上升，公司生产设备较为先进，且享有税收优惠和政府补贴。同时我们也关注到 2015 年受棉花销售下降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降，公司工厂搬迁以及拟向下游产业的拓展对公司的影响尚需观察，且面临一定资金压力，存货增长对资金形成较大占用且面临跌价风险，期间费用率的增加对公司利润的侵蚀有所增加，利润水平对政府补助依赖较高，债务偿付压力不断加大以及存在一定的或有负债风险等风险因素。

(二) 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1、正面：

(1)随着棉花价格持续走低，公司的成本压力有所减轻，毛利率水平有所上升。棉花在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中约占 70%，2013-2015 年棉花价格持续走低，公司棉花采购价格分别为 17,593 元/吨、16,264 元/吨和 13,523 元/吨，棉价下跌降低了公司成本，进而提高了公司毛利率水平，2013-2015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2.38%、13.08% 和 16.08%。

(2)公司生产设备先进，且不断推进技术改造。公司生产设备多为日本、德国等地进口的设备，“三无一精”水平已达到较高水平，且公司不断推进技术改造，目前已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主要包括新型气流纺纱技术、紧密纺纱技术、赛络纺纱技术等。

(3)公司持续享受政府给予的税收优惠和政府补贴，对公司利润形成有益补充。公司享受多项税收优惠政策减轻了公司税负压力，且 2013-2015 年公司分别收到补贴收入 7,774.97 万元、5,954.20 万元和 11,037.52 万元，对公司利润形成有益补充。

2、关注

(1) 受政策调整棉花销量下降影响，2015 年营业收入有所下降。受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取消收储，公司棉花销量下降影响，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0.38%。

(2) 公司工厂搬迁以及拟扩大业务规模并向下游产业拓展对公司的影响尚需观察，且公司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老厂区尚未完成“退成入园”搬迁计划，同时公司计划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向下游服装行业拓展业务，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尚需观察；此外，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拟建项目计划总投资规模较大，公司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3) 受到下游需求不旺影响，公司库存规模增长较快，对公司资金形成占用且存在跌价风险。受公司棉花储备增加和纱线产销率下降影响，2013-2015 年公司存货年复合增长率为 17.48%，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存货规模 119,971.34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19.30%，对资金形成较大占用，2014 年以来棉花价格持续下降，且公司产品对棉花价格变化较为敏感，公司存货面临一定的跌价风险。

(4) 公司期间费用率逐年上升，对公司利润的侵蚀不断增加，且公司利润对政府补助依赖较高。2013-2015 年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0.92%、11.58%和 14.76%，逐年上升，对公司利润的侵蚀不断增加；此外，公司利润对政府补助依赖较高，2013-2015 年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1.86%、59.29%和 84.18%。

(5) 公司负债规模较高，有息债务持续增长，债务偿付压力不断加大。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7.45%，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同期有息债务规模为 328,617.35 万元，2013-2015 年公司有息债务年复合增长率为 12.86%，公司偿债压力不断加大。

(6) 对外担保金额较大，存在一定的或有负债风险。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69,700.00 万元，占当期净资产的 34.44%，对外担保规模较大，公司面临一定的或有负债风险。

(三)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及鹏元资信跟踪评级制度，鹏元资信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

在受评债券存续期间对发行人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鹏元资信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发行人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在跟踪评级过程中，鹏元资信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届时，发行主体须向鹏元资信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鹏元资信将依据发行人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是否调整信用评级。鹏元资信将在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披露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如果未能及时公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鹏元资信将披露其原因，并说明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布时间。

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发行主体应及时告知鹏元资信并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鹏元资信亦将持续关注与发行人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鹏元资信将对相关事项进行分析，并决定是否调整发行人信用评级。

如发行主体不配合完成跟踪评级尽职调查工作或不提供跟踪评级资料，鹏元资信有权根据发行人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评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评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鹏元资信将及时在公司网站（www.pyrating.cn）、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公布跟踪评级报告，且在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时间不晚于在其他渠道公开披露的时间。

（四）发行人截至 2015 年末发行的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的资信评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发行人发行的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的资信评级情况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期限(年)	兑付日期	债券种类	主体 评级	债项 评级	评级机构
16 新野债	2016-01-07	4.00	3	2019-01-07	公司债券	AA	AA	鹏元资信
14 新野纺织 PPN002	2014-08-21	2.00	5	2019-08-21	定向工具	AA	-	-
14 新野纺织 PPN001	2014-03-20	2.00	5	2019-03-20	定向工具	AA	-	-
11 新野 02	2012-07-13	3.00	5(3+2)	2017-07-13	公司债券	AA	AA	鹏元资信
11 新野 01	2012-04-25	3.00	5(3+2)	2017-04-25	公司债券	AA	AA	鹏元资信
合计	-	14.00	-	-	-	-	-	-

注：“11 新野 02”公司债券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回售 0.20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11 新野 02”公司债剩余债券规模 2.80 亿元。

二、发行人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其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口径拥有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等主要合作银行共计 28.0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20.37 亿元，未使用额度 7.69 亿元。

（二）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近三年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出现严重违约。

（三）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及偿付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已发行尚未到期的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13.80 亿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到期的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剩余规模 (亿元)	债券期限(年)	兑付日期	债券种类	主体 评级	债项 评级	评级机构
16 新野债	2016-01-07	4.00	3(2+1)	2019-01-07	公司债券	AA	AA	鹏元资信
14 新野纺织 PPN002	2014-08-21	2.00	5	2019-08-21	定向工具	AA	-	-
14 新野纺织 PPN001	2014-03-20	2.00	5	2019-03-20	定向工具	AA	-	-
11 新野 02	2012-07-13	2.80	5(3+2)	2017-07-13	公司债券	AA	AA	鹏元资信
11 新野 01	2012-04-25	3.00	5(3+2)	2017-04-25	公司债券	AA	AA	鹏元资信
合计	-	13.80	-	-	-	-	-	-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均按时支付上述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未发生逾期未支付情况。

（四）本期债券全部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期债券全部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 7.80 亿元；占 2016 年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38.26%，未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40%。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69	1.47	1.58	1.33
速动比率	1.09	0.92	1.01	0.92
资产负债率	69.53%	67.45%	65.62%	62.9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3.02	2.80	2.81
利息倍数	-	1.86	1.57	1.64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利息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上述财务指标使用本公司 2013、2014 和 2015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以及 2016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计算。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ENAN XINYE TEXTILE CO.,LTD

法定代表人：魏学柱

设立日期：1994 年 4 月 24 日

注册资本：51,975.84 万元

实缴资本：51,975.84 万元

首次上市日期：2006 年 11 月 30 日

股票简称：新野纺织

股票代码：002087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 15 号

邮编：4735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许勤芝

电话：0377-66221824

传真：0377-66265092

所属行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C17 制造业-纺织业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C17 制造业-纺织业

经营范围：棉纺及棉织品，服装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

商品目录)。(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组织机构代码证: 17680241-0

二、发行人设立及股权变化情况

(一) 公司设立及名称变更情况

1994年3月,经河南省南阳地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宛改股字[1994]第24号文)批准,在对原新野棉纺厂进行整体改制的基础上,以新野棉纺织厂为发起人,采取定向募集的方式设立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设立时股本总额5,146万元。其中,以新野棉纺织厂经评估确认的与棉纺、棉织、动力、运输等纺织业务相关的全部经营性资产3,669.60万元,按照1:1的比例折为3,669.60万股,作为国家股入股,占股本总额的71.31%;向社会法人按照每股1元的价格定向募集860万股社会法人股,占股本总额的16.71%;向内部职工按照每股1元的价格定向募集616.40万股内部职工股,占股本总额的11.98%。1994年4月24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

发行人设立时股东及股权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新野县国资局	3,669.60	71.31
2	内部职工	616.40	11.98
3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310.00	6.02
4	河南新野新龙纺织有限公司	150.00	2.91
5	湖北省襄樊市第一针织厂	100.00	1.94
6	湖北省襄樊市床单厂	100.00	1.94
7	武汉市纺织工业经销公司	100.00	1.94
8	南阳市棉麻公司	50.00	0.97
9	河南省新野县水泥厂	50.00	0.97
合计		5,146.00	100.00

1996年12月,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关于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确认的批复》(豫股批字[1996]89号文)对公司的设立行为重新确认,认定公司符合《国务院关于原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国发[1995]17)号等文件的规定。1996年12月20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进行了注册登记,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新野纺织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001年5月28日，公司200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改议案，公司名称由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1年11月8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1、股东名称变更

1995年3月，公司股东河南省新野县水泥厂更名为河南光达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再次更名为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4月，公司股东湖北省襄樊市第一针织厂更名为湖北襄樊亚奇针织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3月，公司股东湖北省襄樊市床单厂更名为襄樊鹤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2000年股权转让

2000年9月7日，南阳市棉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50万股转让给新野县汇丰有限责任公司；2000年9月8日，湖北襄樊亚奇针织股份有限公司和襄樊鹤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将各自所持有的公司100万股转让给河南省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2000年10月7日，武汉市纺织工业经销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00万股转让给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2000年10月21日，河南新野新龙纺织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的150万股转让给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上述股东更名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新野县国资局	3,669.60	71.31
2	内部职工	616.40	11.98
3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310.00	6.02
4	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50.00	4.86
5	新野县棉麻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3.89
6	新野县汇丰有限责任公司	50.00	0.97
7	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97
	合计	5,146.00	100.00

3、2001年内部职工股清理

经新野纺织200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内部职工股超比例部分予以清

理。2001年3月，经公司全体内部职工股股东授权，公司工会与新野县汇丰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内部职工股股权转让协议》，将其超出国家规定的488.40万股内部职工股（占总股本的9.49%）全部转让给新野县汇丰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新野县国资局	3,669.60	71.31
2	新野县汇丰有限责任公司	538.40	10.46
3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310.00	6.02
4	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50.00	4.86
5	新野县棉麻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3.89
6	内部职工	128.00	2.49
7	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97
合计		5,146.00	100.00

注：2002年3月，中共新野县委、新野县人民政府印发《新野县机构改革实施意见》，对新野县政府机构进行调整，决定不再保留新野县国资局，其职能并入新野县财政局，公司控股股东名称随之变更为新野县财政局。

2002年11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出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批准发行托管和清理确认情况的函》（豫政函[2002]72号）对公司内部职工股的清理情况进行了确认。

4、2003年转增及送红股

2003年6月，根据200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总股本5,14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总股本增至10,292万股。

5、2006年转增及送红股

2006年6月，根据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总股本10,292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总股本增至15,438万股。

6、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15号文批准，新野纺织于2006年11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

和网上以资金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8,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5.19 元，募集资金 41,5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 38,820.96 万元，2006 年 11 月 30 日新野纺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完成后，新野纺织注册资本为 23,438.00 万元，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流通 A 股	15,438.00	65.87
国家持股	11,008.80	46.97
其他法人持股	4,045.20	17.26
内部职工股	384.00	1.64
无限售流通 A 股	8,000.00	34.13
发行股份	8,000.00	34.13
总股本	23,438.00	100.00

注：上表中发行股份 8,000 万股中的 1,600 万股为网下发行股份，自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 3 个月，至 2007 年 3 月 1 日起解除锁定。

7、2009 年资本公积转增

2009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即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3,438.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本总额由 23,438.00 万股增加到 28,125.60 万股。

8、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0] 538 号）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9,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于 2010 年 5 月 31 日起上市，发行后的股本总额为 37,125.60 万股，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流通 A 股	22,211.25	59.83
无限售流通 A 股	14,914.35	40.17
总股本	37,125.60	100.00

9、2010 年资本公积转增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37,125.6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4 股，变更后的股本总额为

51,975.84 万股。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上述事项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况。

（四）最近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股本总额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总额和股本结构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总额及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票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1、国家股	-	-
2、国有法人股	-	-
3、其他内资股	-	-
4、外资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9,758,4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19,758,400	100.00
合计	519,758,4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野县财政局	国家	33.00	171,507,840	-	质押	8,500,000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10,766,000	-	-	-
许磊	境内自然人	1.99	10,351,039	-	-	-
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8,668,800	-	-	-

许喆	境内自然人	1.20	6,231,000	-	-	-
蔡帆	境内自然人	0.64	3,315,000	-	-	-
黄华清	境内自然人	0.58	3,000,000			
肖碧虹	境内自然人	0.49	2,525,500	-	-	-
赵天叶	境内自然人	0.44	2,288,703	-	-	-
徐亦波	境内自然人	0.43	2,260,000	-	-	-

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合计持股 比例 (%)	合计享有表 决权 (%)	公司 层级
1	阿克苏新发棉业 有限责任公司	阿瓦提县工业 集中区	2,00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 营项目：棉花收购、销售， 棉副产品销售，棉花种植， 棉纱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孙公 司
2	阿瓦提新新棉业 有限责任公司	阿瓦提县乌鲁 却勒镇	100.00	许可经营项目：籽棉收购、 籽棉加工；一般经营项目： 皮棉、棉副产品销售	100.00	100.00	孙公 司
3	新疆锦域纺织有 限公司	阿拉尔市一号 工业园区青松 路以西、胜利 大道以北	30,00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 营项目：棉纺织品的生产加 工及销售，棉花收购，经营 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 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 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 及技术除外	100.00	100.00	孙公 司
4	新野县银珠棉业 有限公司	新野县上庄乡 上庄街	500.00	棉纺及棉织品，服装加工销 售	100.00	100.00	子公 司
5	新疆宇华纺织科 技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呼 图壁县工业园 轻纺区	21,630.00	棉纺纱加工，棉织造加工， 针织品、纺织品及原料批 发、销售，棉花收购、销售	100.00	100.00	子公 司
6	新疆恺总珈棉业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阿克苏地 区库车县克其 力克农场内	2,000.00	籽棉收购、加工、皮棉、棉 短绒、针纺织品、农副产品 销售	100.00	100.00	孙公 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合计持股 比例 (%)	合计享有表 决权 (%)	公司 层级
7	新疆新野纺织棉业有限公司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人民西路金梦花园8号楼5单元102室	8,000.00	棉花及棉纺织品收购及销售	100.00	100.00	孙公司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合计持股 比例%	合计享有 表决权%
1	中棉集团河南棉花有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未来大道71号未来花园B座四层	30,000.00	棉花、麻类、棉短绒、棉纱、土特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针纺织品、皮革制品、木材、钢材、金属制品、汽车配件、化工产品、化工原料（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除外）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29.00	29.00

（二）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阿克苏新发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阿克苏新发棉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发棉业”）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由宇华纺织 100% 控股。新发棉业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棉花收购、销售，棉副产品销售，棉花种植，棉纱生产、销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1,350.10 万元，总负债 12,770.47 万元，净资产 -1,420.38 万元；2015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85.58 万元，净利润 480.31 万元。

2、阿瓦提新新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阿瓦提新新棉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新棉业”）成立于 2010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由宇华纺织 100% 控股。新新棉业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籽棉收购、籽棉加工。一般经营项目：皮棉、棉副产品销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6,708.11 万元,总负债 15,031.59 万元,净资产 1,676.52 万元; 2015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268.31 万元,净利润 746.36 万元。

3、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

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简称“锦域纺织”)成立于 2011 年 1 月,注册资本为 30,000.00 万元,由宇华纺织 100%控股。锦域纺织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棉纺织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棉花收购,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64,084.90 万元,总负债 30,661.44 万元,净资产 33,423.46 万元; 2015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819.93 万元,净利润 2,560.21 万元。

4、新野县银珠棉业有限公司

新野县银珠棉业有限公司(简称“银珠棉业”)成立于 2013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由发行人 100%控股。银珠棉业经营范围为:棉纺及棉织品,服装加工销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23.39 万元,总负债 0.00 万元,净资产 423.39 万元; 2015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33.16 万元。

5、新疆宇华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宇华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宇华纺织”)成立于 2014 年 1 月,注册资本为 21,630.00 万元,由发行人 100%控股。宇华纺织经营范围为:棉纺纱加工,棉织造加工,针织品、纺织品及原料批发、销售,棉花收购、销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91,686.36 万元,总负债 32,932.86 万元,净资产 58,753.50 万元; 2015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207.12 万元,净利润 1,644.29 万元。

6、新疆恺总珈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恺总珈棉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恺总珈棉业”)成立于 2009 年 1 月,

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由宇华纺织 100% 控股。恺缙珈棉业经营范围为：籽棉收购、加工、皮棉、棉短绒、针纺织品、农副产品销售。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以 1,800 万的价格收购恺缙珈棉业 100% 的股权，该收购不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收购恺缙珈棉业情况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新疆恺缙珈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1 月 31 日	1,800.00	100.00%	购买	2014 年 01 月 31 日	支付购买款日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558.83 万元，总负债 2,330.20 万元，净资产 3,228.63 万元；2015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52.81 万元，净利润-61.56 万元。

7、新疆新野纺织棉业有限公司

新疆新野纺织棉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新野纺织”）成立于 2014 年 9 月，注册资本为 8,000.00 万元，由宇华纺织 100% 控股。新疆新野纺织经营范围为：棉花及棉纺织品收购及销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0.00 万元，总负债 0.00 万元，净资产 0.00 万元；2015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0.00 万元。

（三）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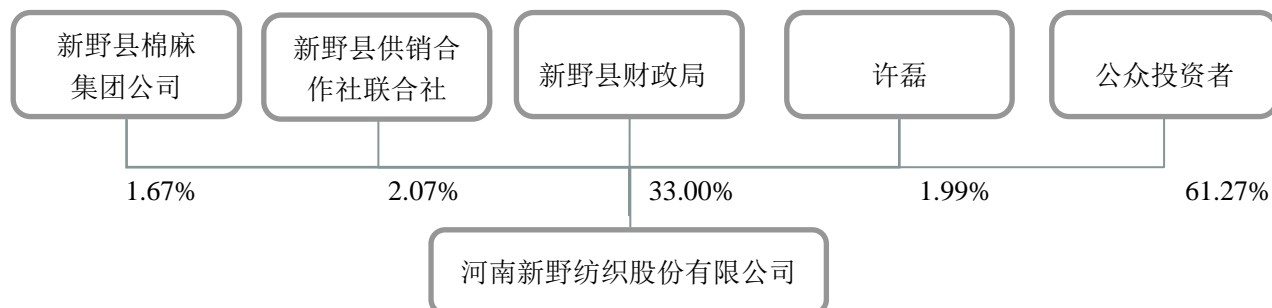
1、中棉集团河南棉花有限公司

中棉集团河南棉花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由发行人持股 29.00%。该公司经营范围为：棉花、麻类、棉短绒、棉纱、土特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针纺织品、皮革制品、木材、钢材、金属制品、汽车配件、化工产品、化工原料（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除外）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新野县财政局持有公司 171,507,84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3.0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新野县财政局作为地方财政管理部门，主要是为本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支持，促进经济增长，维护社会稳定。其主要职能包括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政策、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相关的规范性文件、编制年度县级决算草案并组织实施、确定财政税收收入计划、管理县级财政公共支出等。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或存在争议情况

新野县财政局将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中的 4,000 万股股份已于 2013 年 5 月 10 日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质权人与出质人新野县财政局双方约定：在股份被质押至股权解冻日，由质权人向本公司提供 7,000.00 万元借款。

新野县财政局将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中的 4,500 万股股份已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质权人与出质人新野县财政局双方约定：在股份被质押至股权解冻日，由质权人向本公司提供 13,000 万元借款。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新野县财政局持有的新野纺织股份质押总数为 8,500 万股。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本届任期起止时间
魏学柱	董事长	男	68	2016.1.19 至 2019.1.19
陶国定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吴勤霞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女	53	
许勤芝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45	
王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徐向阳	董事	男	44	
华冠雄	独立董事	男	75	
王咏梅	独立董事	女	43	
马书龙	独立董事	男	51	
陈玉怀	监事会主席	男	53	
李会先	监事	男	57	
马浙珍	监事	女	53	
赵娜	监事	女	39	
周海敏	监事	男	49	
白普	副总经理	女	51	
宋锐	副总经理	男	53	
韩振平	副总经理	男	48	
鲁西平	副总经理	男	53	
李军旺	副总经理	男	48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经历及对外兼职情况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对外兼职情况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对外兼职情况
魏学柱	1948年1月出生，1968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历任新野棉纺织厂供应科计划员、副科长、科长，经营副厂长、厂长，新野纺织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
陶国定	1964年12月出生，1982年1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新野棉纺厂工人、工长、车间副主任、主任、分厂副厂长、厂长，公司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	—
吴勤霞	1963年1月出生，1979年12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质量部部长、技术中心主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
许勤芝	1970年12月出生，1992年参加工作，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历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会计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王峰	1966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新野棉纺厂企管科科长、副科长、科长、公司贸易部部长。现任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公司副总经理。	—
徐向阳	1971年6月出生，1991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先后在新野县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国资办工作，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新野县财政局会计局局长
华冠雄	1941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58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庆纺织厂技术员、生技科副科长、科长、副厂长、厂长。历任安庆市纺织工业局副局长、安庆市副市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顾问、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对外兼职情况
王咏梅	1973年6月出生，博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讲师、助教、副教授。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书龙	1964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先后在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河南省第二法律事务所、河南金学苑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河南金学苑律师事务所主任，河南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河南省法学会律师学分会副会长，河南龙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玉怀	1962年12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检书记、工会主席，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
李会先	1958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
马渐珍	1963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纪委副书记、群工部部长。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
赵娜	1976年8月出生，本科文化程度，中共党员。最近五年先后担任公司实验室主任、技术质量部副部长。现任公司技术质量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周海敏	196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历任公司纺纱分厂副厂长、质量技术部副部长、园区纺纱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白普	1964年6月出生，1982年5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历任公司生产技术部技术员，纺部实验室主任，南纺织分厂副厂长、厂长，气流纺分厂厂长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对外兼职情况
宋锐	196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新野棉纺厂工人、车间副主任、设备科副科长、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韩振平	1967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新野棉纺厂计划科统计员、厂办副主任、企管科科长、南纺织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鲁西平	1962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企管科干事、色织分厂副厂长、厂长、销售公司副经理、贸易部副部长，公司总经理助理、供应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李军旺	1968年10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公司动力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其持有公司股份350股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权和债券情况

最近三年，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现任职务	2013 年末 持股数	2014 年末 持股数	2015 年末 持股数
魏学柱	董事长	75,251	75,251	75,251
陶国定	副董事长、总经理	43,568	43,568	43,568
吴勤霞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630	630	630
许勤芝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7,556	37,556	37,556
王峰	董事、副总经理	29,049	29,049	8,049
白普	董事	210	210	210
陈玉怀	监事会主席	1,679	1,679	1,679
李会先	监事	522	522	522
马浙珍	监事	210	210	210
白普	副总经理	210	210	210
宋锐	副总经理	1,568	1,568	1,568
韩振平	副总经理	630	630	630
鲁西平	副总经理	525	525	525
李军旺	副总经理	350	350	350

最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持有公司债券情况。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棉纺及棉织品，服装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是从事中高档棉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坯布面料系列产品、纱线系列产品和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等。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坯布面料	141,006.68	46.48%	137,565.49	40.55%	137,208.82	42.37%
纱线	148,637.84	48.99%	153,833.23	45.35%	143,229.21	44.22%
色织面料	6,612.85	2.18%	7,066.57	2.08%	7,295.72	2.25%
原棉	7,122.26	2.35%	40,749.72	12.01%	36,135.11	11.16%
合计	303,379.64	100.00%	339,215.01	100.00%	323,868.86	100.00%

注：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纱线系列产品、坯布面料系列产品和色织面料系列产品，原棉为生产上述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公司在满足自己生产需要的前提下，会根据原棉的市场行情和采购成本出售一部分原棉。

八、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棉纺织业，中国纺织工业协会和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负责产业指导及市场研究，开展企业协作和信息咨询服务，推动行业发展，提高行业开发新产品、开拓市场的能力，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

在当前的市场经济条件下，国家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对行业的管理主要为宏观调控，企业可根据国家产业政策的指导，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市场经济规则自主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因此，我国的棉纺织行业已发展成为一个遵循市场模式、依靠充分竞争发展的行业。

（二）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棉纺织行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支柱产业之一。棉纺织业作为纺织工业中基础最好的传统产业之一，同人类生活密切相关，长期以来在满足人民的衣着消费、扩大社会就业、积累建设资金、配套相关产业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国民经济领域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棉纺织行业的发展对促进国民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障社会就业、解决“三农”问题、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棉纺织工业作为纺织产业的基础性行业，是印染、色织、针织、服装行业的上游行业，棉纺织行业的发展直接影响着整个纺织行业的发展前景，棉纺织行业的发展能有效提高整个纺织行业的竞争力。我国是世界上的产棉大国和人口大国，纺织行业也是最早进入国际市场参与国际竞争的行业之一。改革开放后，我国的棉纺织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形成了上下游衔接的较为完整的产业体系，产业竞争能力不断加强，国际贸易地位逐年提高，棉纱、棉布的产量长期位居世界第一，我国棉纺织行业的发展对世界棉纺织行业的原料供应、产能水平、加工贸易的发展已经产生了举足轻重的影响，我国已成为世界上名副其实的纺织大国，具有明显的国际竞争优势。

与发达国家棉纺织行业相比，由于技术与工艺上的差距，我国还只是纺织大国，而不是纺织强国。目前，我国棉纺织行业自身存在的问题仍然突出，主要包括：科技创新能力不足，高技术新型装备技术与国际先进水平有一定差距；自主品牌建设步伐滞后，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完善产业价值链形势紧迫；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任务艰巨，先进技术推广和技术改造工作有待加强；同质化重复建设现象依然存在，区域布局调整 and 优化的任务繁重；国内棉花管理体制仍需进一步理顺，制约纺织工业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等问题仍然较多。

2011 年和 2012 年，由于受国际市场需求减弱，国内市场需求增速趋缓等因素影响，纺织行业形势极为严峻，市场需求急剧下滑，产品销售严重萎缩，尤其是国内外棉花价格差距拉大，对棉纺织企业造成了巨大影响，整个行业运营困难。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2 年中国工业经济运行报告》显示：2012 年，纺织行业生产增速逐季回落，利润下滑明显。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为 4.55%，同比回落 0.34 个百分点；企业亏损面为 15.70%，亏损企业亏损额同比增长 62.70%。国际市场萎缩，出口形势

严峻。2012年1-12月，我国累计出口纺织品服装2,626亿美元，同比增长3.30%，增速较前期有所提升。其中纺织品出口同比提高1.50%，服装出口同比提高4.50%。1-12月我国纺织品服装出口价格同比提高3.90%，扣除价格上涨因素后出口数量同比下降0.60%，行业出口压力仍然较大。据中国海关数据显示，2013年1-12月，我国纺织品服装出口额为2,920.75亿美元，与上年同比增长11.24%。增速较上年提高了7.92个百分点。出口三大市场分别为美国、欧盟和东盟。

2013年，我国纺织行业整体仍面临较大困难，但受到出口需求回暖、国内外棉价差收窄等利好因素影响，我国纺织行业已呈现出企稳回暖态势。2014年，我国纺织工业坚持深入推进产业结构调整，积极适应国内宏观经济发展新常态，基本保持了平稳发展态势，运行质效稳中趋好，但是增速比2013年普遍回落。全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00%，增速较上年同期下降1.3个百分点；出口总额达2,984亿美元，同比增长5.10%，增速下降6.1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3,663亿元，同比增长6.10%，增速下降9.70%。

预计未来几年，纺织行业发展依然会面临较大压力，纺织行业从高速增长进入中速增长阶段已成为新常态。未来几年中，行业的发展核心是推动转型升级，改变对投资驱动、要素驱动的依赖，转为依靠科技、品牌、管理、体制、机制及经营模式的创新来促进整个行业的发展。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强劲的内需支撑

“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以顺应各族人民过上更好生活的新期待，国内消费者对纺织品服装消费需求将不断升级，国内市场对纺织工业的发展将提出更高要求。目前，占人口54%的农村居民人均衣着支出是城镇居民的18%，城镇化率的提高将直接带动衣着消费的更快增长。随着纺织工业新材料、新技术的应用，以产品创新所引领的绿色、低碳、文明、时尚的生活方式，将进一步挖掘出我国内需的巨大潜力。

（2）纺织工业转型升级速度加快

国家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的实施将加快纺织工业转型升级。我国纺织工业 80%左右的产能集中在东部地区，随着经济发展和资源环境约束加剧，东部地区转型升级和产业转移的步伐将加快。西部大开发、中部崛起和东北振兴等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促使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的条件日益完善。“十二五”期间，抓住机遇推进纺织产业转移，有利于形成东中西部纺织产业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新格局，将进一步保持和提升我国纺织工业国际竞争力。

（3）生产技术不断提高

我国棉纺织企业日益重视创新和新技术的开发，逐渐加大研发创新方面的投入，生产效率和水平逐步提高。国际金融危机加速了科技创新和低碳技术发展的进程，信息技术、生物技术等高新科技和传统纺织工业的结合日益紧密，可再生原料、清洁生产和循环利用技术的开发应用对纺织工业发展产生深远影响，为缩短与纺织强国之间的差距和抢占产业发展的战略制高点创造了条件和机遇。

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发达国家具有优势的先进技术、高端纺织机械装备制造、研发设计能力等呈现出向新兴经济体加速转移的趋势，国际纺织产业格局将进一步调整。我国纺织工业经过多年的调整升级，在吸收新技术成果和提高创新能力等方面具备了良好的基础，纺织企业国际化水平不断提高，有条件更好地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在更高层次上参与国际竞争。

（4）国际市场回暖，出口有望回升

进入 2015 年以来，受欧美经济状况复苏和人民币贬值等因素影响，我国纺织行业对外贸易逐渐回暖。根据中国海关的统计，2015 年 2 月，我国纺织品服装出口金额 216.75 亿美元，同比上涨 99.31%。

预计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国际市场将从金融危机中缓慢复苏，纺织品服装市场需求继续保持增长趋势，但消费将更加趋于理性。美、欧、日三大发达经济体仍将是我国纺织品服装出口的主要市场，新兴经济体的需求潜力将进一步释放，这将有利于我国纺织工业开拓多元化市场。新能源、新材料、环保产业在全球范围内蓬勃发展，为纺织工业开创新的消费领域和新的市场提供了机遇。

（5）政策支持

纺织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传统支柱产业，自 1994 年以来，针对纺织行业发展现状，国家相继出台了压锭补贴、国债技改贴息等重点产业扶持政策。1998 年，国务院又确定将纺织行业作为国有企业改革的突破口，出台了一系列相关优惠政策加快对纺织行业的结构调整，积极引导纺织行业加快技改投入，提高企业的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支持纺织工业的发展，使我国纺织工业在国际市场的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加强。2006 年，国家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联合下发《促进我国纺织行业转变外贸增长方式支持纺织企业‘走出去’相关政策的通知》（财企[2006]227 号），支持纺织企业实现技术创新，加快结构调整，转变外贸增长方式。2009 年 4 月，国务院发布《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规划期为 2009 年—2011 年，要求相关部门在出口退税、支持企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扩大国内消费、加大金融支持等方面出台相关扶持政策。根据工信部发布的《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国家还将进一步完善行业的产业政策体系，在加强原材料保障、改善贸易环境和进一步发挥财税和金融政策作用等方面对纺织行业予以支持。

在税收政策方面，棉纺织行业是我国出口创汇的传统支柱产业，政府鼓励纺织企业积极拓展国外市场。根据 2009 年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提高轻纺电子信息等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43 号），纺织品和服装产品的出口退税率提升至 16%。2015 年 1 月 1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进一步上调纺织品服装的出口退税率至 17%。

在区域政策方面，为加快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发展，实现大规模企业就业，2014 年 7 月，新疆发布了《发展纺织服装产业带动就业规划纲要》（规划期为 2014-2023 年）同时出台了《关于发展纺织服装产业带动就业的意见》（新政发[2014]50 号），制定了十大优惠政策：设立 200 亿元左右的纺织服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将纺织服装企业缴纳的增值税,全部用于支持纺织服装产业发展、实施低电价、纺织品服装运费补贴、实施企业员工培训补贴政策等。国务院办公厅于 2015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支持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发展促进就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2 号）明确支持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发展。

（6）取消棉花临时收储政策有利于行业发展

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发布 2014 年棉花目标价格的通知》（发改电[2014]84 号），

2014 年启动新疆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试点并国家取消临时收储政策，生产者按市场价格出售棉花。当市场价格低于目标价格时，国家根据目标价格与市场价格的差价和种植面积、产量或销售量等因素，对试点地区生产者给予补贴；当市场价格高于目标价格时，不发放补贴。

棉花临时收储政策的取消，从长远看有利于缩小国内外棉花价差，逐步实现国内外棉价的市场化接轨，最终国产棉与进口棉价格会趋向一致，这既有利于棉花产业的发展，也有利于纺织行业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国际市场竞争力。开展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试点，探索推进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与政府补贴脱钩的改革，有利于在保障农民利益的前提下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促进纺织行业上下游协调发展。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我国棉花产量无法满足生产需要

棉花是棉纺织行业最基础的原材料，占棉纺织产品成本的 70%左右。随着我国棉纺业的发展，国内棉花的产量无法满足棉纺织企业的需要，缺口部分需要大量进口补足。近年来，由于我国不断提高粮食最低收购价和补贴标准，以及粮价持续上涨，提高了农民种粮的积极性，不少农民放弃棉花转而种植粮食，使得我国棉花供应更加紧张。供需关系的不平衡导致我国棉花的价格在近年来一直维持在较高位置。棉花价格的居高不下，增大了企业的生产成本，降低了企业的利润率。

(2) 取消棉花临时收储政策导致行业短期内不确定因素增加

虽然棉花临时收储政策的取消，改为在棉花市场价格低于目标指导价格时直接给予生产者补贴，从长远看有利于缩小国内外棉花价差，从而降低纺织企业生产成本，增强我国纺织企业的国际竞争力。但由于 2014 年仅对新疆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试点，在棉花价格下行的预期下，可能会降低其他地区农户种植棉花的意愿。棉花供应减少又会一定程度的对棉花价格形成推动作用，因此短期内棉花价格的走势较难预测，增大了纺织企业维持合理库存规模的难度。

(3) 国际贸易环境存在不确定性

自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来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主要发达国家纷纷通过动用贸易

救济或增加技术贸易壁垒等手段，限制他国产品进口。近年来，针对我国的各类贸易摩擦案件频发，未来几年国际贸易环境的不确定性仍然较大。

（4）人工等其他生产成本增加

在经济转型升级过程中，受劳动环境和待遇的制约，以及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纺织工业劳动力结构性短缺问题日趋严重，随着产业转移步伐加快，中西部地区本地就业数量增加，向东部纺织企业输出的劳动力数量逐步减少，东部生产企业劳动力短缺明显。劳动力短缺也导致了工人工资持续提高。

长期来看，除工人工资外，国内煤、电、气等资源性原材料也将面临较大的提价压力。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生产要素价格特别是劳动力价格的上涨已经具有刚性、持续的特征。行业内企业的成本持续增加，降低了国内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5）环境治理压力大，节能减排任务繁重

国家将进一步完善行业准入条件或产业政策，严格新建项目环境评价、节能评估和土地审批，遏制生产能力的盲目扩张。随着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加快推进，相关部门对纺织工业节能减排、淘汰落后提出更高要求。未来棉纺织行业的发展面临着加强环保治污和减少资源消耗的双重压力和约束。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

1、主要产品的市场竞争情况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是从事中高档棉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坯布面料系列产品、纱线系列产品和色织面料系列产品等。

（1）产品的品种和品质

目前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分为坯布面料系列产品、纱线系列产品和色织面料系列产品等。具体划分情况如下：

①纱线系列产品：纯棉（10^s—200^s）精（普）梳纱，混纺纱（10^s—200^s）精（普）梳纱，纯棉（10^s—80^s）氨纶包芯纱，竹节纱，纯棉、混纺竹节气流纺纱（5^s—40^s）。

②坯布面料系列产品：混纺交织系列，弹力贡缎系列，提花交织系列，纯棉府绸系列，纯棉混纺纱卡系列（幅宽为 63” —93”）。

③色织面料系列产品：缎贡提花织物复合系列，斜纹提花组织系列，平纹、斜纹提花混合组织系列，120”特宽幅大小提花系列。

（2）公司的技术水平

公司现有产能折合纱锭 130 万枚，其中紧密纺 32 万锭，无梭织机 1,600 多台。公司拥有从德国、意大利、瑞士、日本等国引进的清梳联、精梳机、自动络筒机、紧密纺纱机、喷气织机、剑杆织机等先进纺织设备。纱线质量达到 Uster 公报 25% 以上水平，面料质量达到美国四分制标准。

公司坚持以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为支撑，不断对公司的技术装备进行提升改造，通过自主研发和不断引进新型纺纱技术（如紧密纺、赛络纺、紧密赛络纺技术等），实现纺纱工艺高速度、大卷装、短流程，推进纺纱过程自动化、连续化和高速高效化。另外，公司根据市场前景的需求，深入研究功能性产品织造技术的自动化、数字化技术及织物整理图像验布技术，并始终把新产品开发作为重要任务，使公司产品能够满足纺织高端市场需求，不断适应市场的变化。公司利用现代化的产品检测设备，加强从棉花到织布整理各道工序的在线检测，促进生产过程中在产品 and 产成品质量的提高，为公司打造知名品牌创建坚实基础。

（3）行业竞争情况及主要竞争对手

棉纺织行业作为传统行业，是完全竞争的行业，随着行业盈利水平的提高和中国加入 WTO 后纺织品出口配额的取消，非国有纺织企业发展迅猛，生产规模大幅增加，棉纺织行业出现了新的竞争。但受国内外市场需求的拉动，供求关系依然处于平衡状态，行业内的竞争仍属良性竞争。国内同行业公司主要有华茂股份、常山股份、德棉股份、维科精华、华芳纺织、魏桥纺织等。

以下是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介绍：

①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茂股份”）的前身为安庆纺织厂，成

立于 1958 年。目前华茂股份主要产品有纯棉纱线、混纺纱线、氨纶弹力包芯纱线和烧毛丝光染色纱线等系列，有直贡布系列、提花布系列、防羽布系列、竹节布系列、生物工程过滤布系列、无纺布系列等。

②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山纺织”）是由原石家庄一棉、二棉、三棉、四棉的生产经营性国有资产出资，以发起设立方式重组改制成立的股份制公司。

③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芳集团”）是一家以纺织为主业，棉纺为核心，集棉纺织染、针纺织染、毛纺织染于一体，兼有酒店、房地产业的大型股份制企业。

④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科精华”）是以高档家纺产品、纱线、针织服装、面料为主导产品的产业型集团，维科精华相继组建了家纺、经编、纱线、针织服装、梭织服装等内部产业群，从产品研发到纺纱、织造、印染、整理、缝制直到内销、外贸等，组成了中国最完整的纺织产业链。

⑤魏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魏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魏桥纺织”）主要从事棉纱、坯布及牛仔布的生产、销售及分销，是中国最大的棉纺织生产商之一，于 2003 年 9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正式上市。

2、近三年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情况

在我国，纺织行业是最早进行市场化改革的行业之一，行业内企业众多，市场竞争充分，从主要产品来看，相对于全行业的总产量来讲，单一企业的产量很小，所占市场份额较低，因此，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均较低。

3、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

公司自 1969 年建厂以来至今，创造了连续盈利的良好业绩，对从事棉纺织产品

的生产经营有着丰富的经验和稳定的市场，在国内纺织行业拥有较高的声誉和影响力。2012年，公司被中国纺织工业协会评为2011—2012年度棉纺织行业竞争力20强企业。2013年，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发布了中国棉纺织行业主要经济效益指标排名，公司在参评的主营业务收入、出口交货值、人均利税、劳动生产率四项指标中均排名前列。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在技术、设备、产品、市场、成本、管理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

（1）技术装备优势

公司始终把创新视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无穷动力，加大技术创新、先进设备引进和改造的投入。公司技术中心为省级首批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拥有一套完整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和科研管理体系。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现有技术人员280人，其中享受国务院津贴专家1人，高级工程师2人，工程师225人。公司目前拥有专利多项并掌握了一批先进的生产核心技术，成为公司保持行业竞争力的有力保障。

在坚持技术创新的同时，公司也十分重视先进设备的引进和改造升级。公司绝大部分的关键生产设备从意大利、德国、瑞士、日本等纺织技术发达的国家引进，其中代表纺织行业技术装备水平的“三无一精”指标均已达到较高水平。公司已形成“纺纱—染色—织造—后整理”配套完整、先进的产业链，被授予“全国技术改造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2）原材料采购优势

公司地处棉花主产区的河南省西南部，原棉资源储备丰富，不仅能满足中高档纺织品对原棉的品质要求，而且由于运距短、价格低的原因，可以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根据公司与新疆建设兵团农一师、阿拉尔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合作协议，公司在新疆阿克苏地区阿拉尔市的20万锭棉纺织项目，新疆建设兵团农一师、阿拉尔市政府将按照市场价格优先保证在阿拉尔所建厂的锦域纺织的原棉使用，同时按照阿拉尔所建厂使用原棉量的2倍优先保证公司本部原棉供应量。上述合作事项将有效加强对公司原棉供应的保障。

公司在棉花资源丰富的新疆陆续设立和收购了新发棉业、新新棉业、锦域纺织、宇华纺织等重要子公司，在当地收购、加工棉花保证公司本部需求的同时生产坯布面料系列产品、纱线系列产品和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保质保量的同时降低采购及运输成本。

（3）经营管理优势

长期以来，公司依靠严格、科学、规范的管理和改革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和稳定持续的盈利能力，在企业经营管理、重大技术改造等方面均取得了良好成绩，并且继续保持着稳健发展的良好势头。自建厂以来，公司创造了连续盈利的良好业绩，主要经济指标连续多年位居同行业前列。四十多年的持续经营，公司培育形成了一支高素质、执行力强的管理团队，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均具有较高的专业特长，伴随着公司的发展而不断成长。董事长魏学柱先生从事棉纺织企业经营管理二十多年，是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高级经济师，被国务院授予“突出贡献专家”称号，在纺织界享有较高的声誉和良好的信誉。

（4）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始终把产品定位于市场需求潜力大、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中高档类纱线和服饰面料，开发生产了以舒弹丝、圣麻、桑蚕蛹蛋白、天竹、莫代尔、玉米、差别化纤维等新型纤维为原料的功能性混纺产品，形成了高档气流纺纱、高档织物用纱、高档色织面料、高档服装面料四大类系列产品。公司产品高端化和差异化的战略，有效规避了行业内低水平产品的竞争。

（5）品牌和客户资源优势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激烈，因此公司十分重视品牌建设。在不断提升公司产品质量的同时，公司大力推动品牌建设工作，实施名牌战略。公司充分利用会展、互联网等平台积极宣传打造公司品牌。通过品牌经营和加强与国内外知名品牌客户的合作，扩大公司品牌知名度，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公司的“汉凤”、“华珠”品牌获得了“河南省名牌产品”、“河南省国际知名品牌”和中国纺织行业“最具影响力品牌”等多项荣誉。

公司长期以来树立客户至上，诚信为本的经营理念，经过四十多年的积极开拓，

已经建立起完善有力的市场销售网络和支持产销平衡的市场体系，近三年公司的产销率每年均保持在 98.50%以上。公司凭借“优良的商业信誉、稳定的产品质量、突出的品牌优势、优质的销售服务”赢得了一批稳定的国内外市场客户群体，如雅戈尔、美特斯邦威、七匹狼等国内著名服装品牌均为公司的合作伙伴。

（6）区位优势

河南是我国人口大省，农业人口占比较高，当地劳动力资源丰富，土地、能源及管理成本也相对低廉。此外，中原工学院、郑州轻工学院、河南纺织高等专科学校、郑州纺织机械厂技工学校等构成省内多层次的教学科研体系，为纺织行业培养了各类专业人才，为公司技术队伍的建设和产品设计开发提供了有力支撑。

公司在棉花资源丰富的新疆设有多个重要子公司，新疆地域辽阔，资源丰富，连接中国内地和中亚，处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关键位置，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国家面向新疆有很多支持政策。2014年7月，新疆出台了《关于发展纺织服装产业带动就业的意见》（新政发【2014】50号），制定了十大优惠政策：设立200亿元左右的纺织服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将纺织服装企业缴纳的增值税全部用于支持纺织服装产业发展、实施低电价、纺织品服装运费补贴、实施企业员工培训补贴政策等。国务院办公厅于2015年6月发布了《关于支持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发展促进就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税【2015】2号）明确支持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发展。

（五）发行人拥有的经营资质情况

发行人拥有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证书、企业自营进出口权登记证书。符合相关主管部门对纺织行业公司进行纺织业务相关的资质审核。

九、发行人的发展战略与经营目标

（一）发展战略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建立纺织服装产业园为依托，以转型升级为重点，以调整结构为主线，以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为目标，加快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步伐；发挥优势，突出主业，努力发展辅业，提高轻资产比例；发展并完善产业链，发展外向型经济，开拓纺织新领域，积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争创知名品牌，扩大市场占有率，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把新野纺织建设成为从原棉收

购加工到服装形成完整产业链的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大型纺织企业集团。

（二）经营发展目标

1、主要经济指标

未来三年公司棉纱产量达到 20 万吨以上，其中：精梳纱比重达到 70%，无接头纱达到 100%，坯布产量达到 1.8 亿米，色织布 4000 万米，印染布 4000 万米，其中：无梭布比重达到 100%，高档织物达到 80%；针织布达到 3 万吨，服装 4000 万件。

2、技术进步

未来三年纺纱先进设备达到折合纱锭 160 万锭，无梭织机达到 2000 台。围绕实现智能化数字化纺织，加快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步伐。积极发展针织、色织产品，适度发展印染产品，年开发新产品 200 项，开发专利技术 10 项，产品的更新换代率达到 50% 以上，积极推进数字化管理，全力打造科技型企业。

3、产品结构及质量发展目标

（1）明确市场定位

调整产品结构是发展的大方向，根据市场需求适时增加化纤混纺、紧密纺、涡流纺、差别化、新型结构纱线、混纺交织交并、面料等产品的比重，提升产品质量，提高管理水平。

（2）主导产品的定位

主导产品由“两纱两布”调整为高档纱、特种纱、高档坯布面料、色织面料、针织面料、服装和印染产品。着重向高附加值终端产品方向发展，形成新型纺纱、高档坯布面料、针织印染布及服装、色织布和印染布五大产品系列。

（3）质量定位

棉纱质量达到乌斯特公报 25% 以上水平，稳定性好；坯布实物质量达到国内外著名服装品牌要求。总体产品质量满足市场高端用户需求。

（4）节能降耗目标

①节电目标。选择耗电低，线损少的变供电设备和节能降耗的主机设备。

②节水目标。采用回水利用、制冷技术及其它新技术、新材料，走可持续发展道路。

③节煤气目标。积极推行新技术、新材料的热效率高、燃烧充分新型锅炉和节能降耗的空调设备、主机设备。

(5) 人才培养目标

未来三年，高级管理和技术人员 100%达到本科以上水平，其中 10%达到研究生水平；中层管理人员 80%达到专科以上水平，其中 30%达到本科以上水平；轮班长 100%达到中专以上水平，其中 80%达到专科以上水平；其它管理人员 70%达到专科以上水平。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占职工总数的比例由目前的 10%提高到 15%，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人员要占专业技术人员总数的 4%以上。

(6) 用工水平

未来三年，细纱万锭平均用工 35 人，织机平均百台用工 10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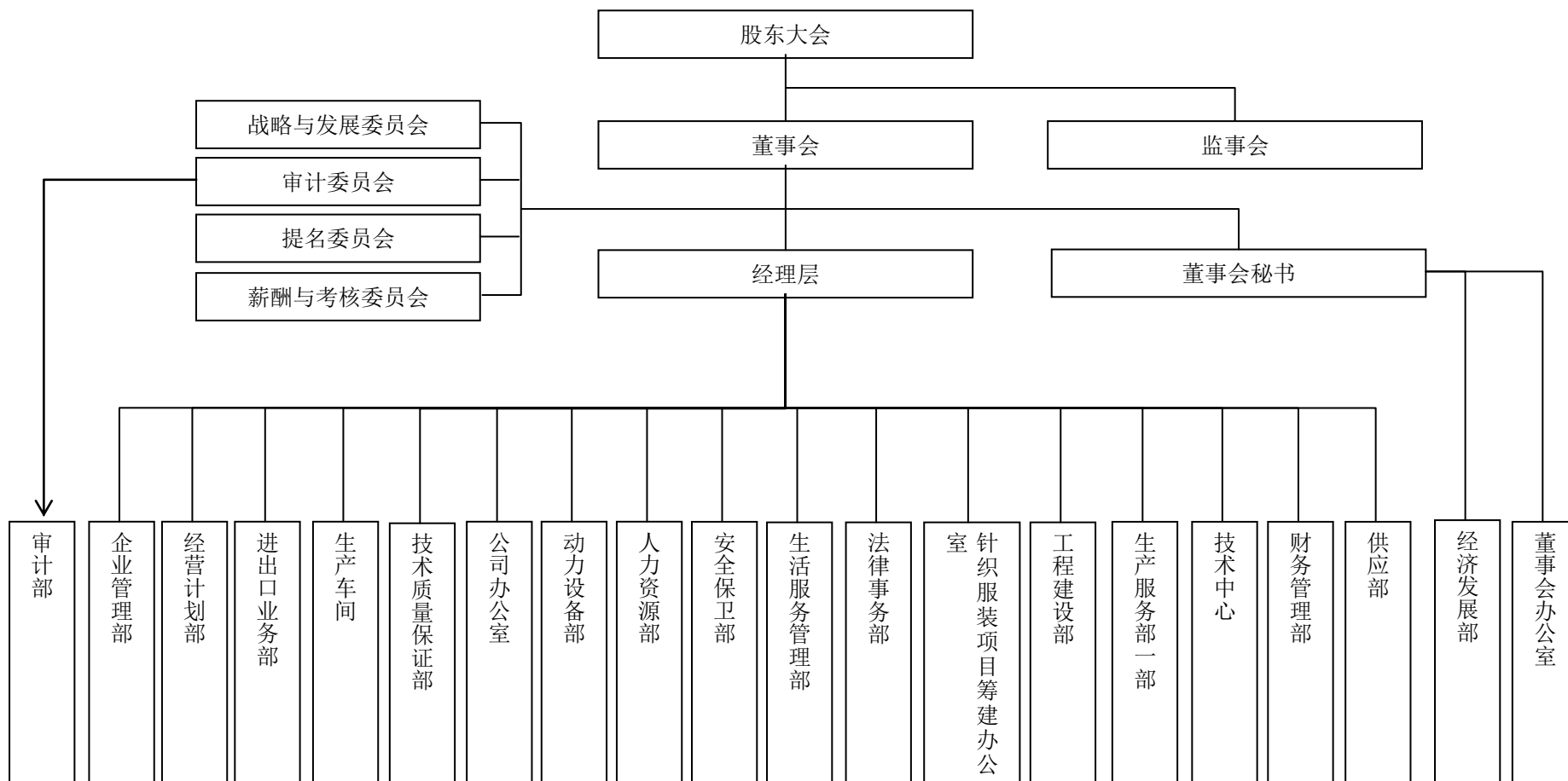
十、发行人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

(一) 发行人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这些制度的制定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行为准则和行动指南。

(二) 发行人组织机构情况

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并依照有关规定设立了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负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战略性的重大投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2) 审计委员会：负责与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政策。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订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4) 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总经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同时对总经理提名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三)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具体负责执行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并拟定具体的工作方案，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经理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管理层等机构各司其职、规范运作。

为进一步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

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各委员会根据业务职责开展工作。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公司内部控制应考虑的基本要素、应涵盖的业务环节、检查监督的具体方法、内部控制的信息披露等。针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公司还专门制定了《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对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要达到的目标、子公司的治理架构、人事及财务管理、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等内容，从决策、执行和监督等不同层面对现有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优化，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四）业务控制与风险管理

1、业务控制

公司制订了各类业务操作流程及岗位职责，主要包括《染化料管理制度》、《纺织浆料管理制度》、《工艺管理规定》、《运转操作管理规定》、《生产技术部岗位责任制》、《设备管理规定》、《质量责任制考核方案》、《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计划及品种调整管理规定》、《生产定额管理制度》等与业务相关的具体管理、控制程序。上述规章制度的制定明确了公司各项业务及各级管理人员职责，将业务的控制落实到人。

2、风险管理

根据自身的经营特点，公司在经营管理的相关环节建立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对已知的风险点进行评估、提示与完善，并通过风险防范、风险转移及风险排除等方法，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对高风险且与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不相符的业务坚决予以回避；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但同时存在经营风险的业务，审慎决策，充分认清风险实质并采取降低、分担等策略来有效防范风险，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五）信息系统控制情况

1、内部信息系统控制

公司建立了多渠道的内部信息沟通机制。公司及各部门、子公司，均定期召开工作例会，通报阶段性工作，交流工作信息，安排下一阶段工作；各子公司定期向公司报送经营报表。通过上述方式，公司各部门、各级管理人员能够互通信息，及时掌握公司运营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能够涵盖公司重要活动，并对内部信息进行搜集和整理的有效信息系统，建立了有效的信息沟通和反馈渠道，确保员工能充分理解和执行公司政策和程序，并保证内部信息能够传达到相关人员。公司内部信息系统控制完整、合理、有效。

2、外部信息披露

在对外信息披露方面，为规范公司及相关义务人的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同时，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上述制度对公司对外信息披露的范围及标准、流程、相关人员责任，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的范围、内幕信息登记备案流程，知情人的保密义务与责任追究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不断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切实做到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与公平。

（六）会计系统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会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财务部的多个管理规定等，上述制度的制定有助于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有助于交易事项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准确、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有助于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公司建立了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明确了各岗位工作职责，聘用了较充足的财务会计人员并配备相应的资源，使其能够按照既定程序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全面处理公司会计、财务管理业务，并在财务部

设有出纳、成本核算、实物资产核算、税务统计等岗位，聘请了专业人员作为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人员。公司会计人员均具有相关从业资格，会计岗位设置贯彻“责任分离、相互制约”原则，定期对会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公司财务管理部门按照制度规定进行业务操作和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规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得到了有效地执行，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完整、合理、有效，最近三年公司未曾发生因财务管理不善而造成重大损失的情形。

（七）内部控制的监督

1、内控监督部门设置

（1）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监督机构，直接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

（2）审计委员会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其主要职责为：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3）审计部

审计部依法独立开展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审计部设专职人员，对公司各部门及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收支等进行审计、核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作出评价，对公司工程结算进行复审，并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为规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明确内部审计机构和审计人员的责任，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强化经营管理，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对审计部的职责、权限、内部审计范围和内容、审计工作实施程序等作了明确规定，确保公司内部审计的规范性。

2、内控监督的实施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规定负责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会决议进行监督等。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均能够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未发生因监督不力导致公司发生重大损失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发行人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十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十三、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构建了完全独立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管理体系，同时在经营管理方面也独立于其他股东、机构及个人，是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政府部门的规章、发行人章程及管理制度设立的独立经营、自主管理、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棉纺织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公司拥有开展相关业务的资质与许可，并拥有完整的管理系统、采购系统、生产系统、销售系统，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公司设立了与经营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职能部门，拥有的资金、设备、人员可以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控股股东新野县财政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的资产独立完整，包括对下属公司的股权投资、土地、房产、生产经

营设备及配套设施等，公司与新野县财政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产权明晰。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或权益为新野县财政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新野县财政局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新野县财政局进行干预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拥有专职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任免制度及考核、奖惩体系，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及社会保障体系。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的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兼职。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不存在机构混同或合署办公等情况。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十四、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决策权利和程序的规定

为了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确保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在《公司章程》中约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利和程序，并分别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及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明确规定。

同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从关联交易、关联人的界定以及关联交易的程序与披露等方面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规范，以上制度保证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

（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发行人与关联方进行交易时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未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未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其中，购销合同价格均按照国内外市场价格为基础制定，代理合同均比照国内外市场标准收取代理费，其它业务以市场公允价格基础确定。

（三）关联方交易

1、发行人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新野县财政局。

2、其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除新野县财政局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3、公司的控股企业、联营企业、合营企业

（1）控股企业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 7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成立日期
阿克苏新发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00.00	2008-12-30
阿瓦提新新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2010-08-20
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2011-01-14
新野县银珠棉业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2013-08-15
新疆恺总珈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00.00	2009-01-09
新疆宇华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1,630.00	100.00	2014-01-27
新疆新野纺织棉业有限公司	8,000.00	100.00	2014-09-25

（2）联营企业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持有中棉集团河南棉花有限公司 29.00% 的股权。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二）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3）合营企业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合营企业。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通过中棉集团河南棉花有限公司的交易平台进行棉花入储。由于上述原因，公司向中棉河南销售棉花形成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定价依据
中棉集团河南棉花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15.04	2,711.48	2,373.21	市场价格
合计		315.04	2,711.48	2,373.21	-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新野县财政局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为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提供的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或存在争议情况”。

(3) 期末应收应付款情况

发行人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 年末	2015 年末
预付账款	中棉集团河南棉花有限公司	145.76	580.00

十五、资金占用情况

1、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情况。

2、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十六、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安排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管理部门，由董事会秘书直接领导，具体办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联系投资者、接待来访、回

答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过的资料等日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制作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保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对债券投资者有实质性影响的信息。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况，同时，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严格控制关联方资金占用、非经营性往来占款以及资金拆借行为。但未来，公司在出现阶段性的资金闲置时，或有可能按照控股股东安排向关联企业出借资金或者通过委托贷款、理财产品等形式运用资金并导致形成非经营性占款或形成资金拆借事项。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制定并执行了关联交易制度、授权管理制度、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公司对于金额重大的关联资金往来、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均需要通过公司董事会或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在进行年报披露时对于单笔金额重大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披露其交易对手方名称、金额、利率、期限、决策程序、所涉交易的定价机制。

第四节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所载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以及 2016 年 1-3 月份的财务报告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本节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以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为基础。

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均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 A 审字(2014)013 号”、“亚会 A 审字(2015)017 号”和“亚会 A 审字(2016)0160 号”)。公司 2016 年 1-3 月份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以下分析所采用的数据为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在阅读下面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全文。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9,392,073.85	602,257,169.41	548,417,706.23	534,044,288.36
应收票据	144,520,000.00	109,854,984.61	112,307,978.39	96,385,022.55
应收账款	477,292,474.98	430,307,775.44	423,353,254.13	403,367,489.70
预付款项	808,768,801.48	740,312,045.49	575,832,676.35	820,364,849.70
其他应收款	35,927,885.74	33,916,596.39	23,393,769.40	28,708,927.23
存货	1,278,686,710.50	1,199,713,414.18	985,739,531.15	869,249,375.07

其他流动资产	100,093,328.49	108,857,368.52	73,064,139.22	46,905,009.67
流动资产合计	3,624,681,275.04	3,225,219,354.04	2,742,109,054.87	2,799,024,962.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76,000.00	17,866,000.00	16,480,000.00	15,517,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8,515,422.80	8,523,964.16	8,658,760.99	8,770,212.73
固定资产	2,183,665,684.24	2,143,467,435.83	2,163,685,934.07	1,975,352,277.15
在建工程	68,013,063.98	38,016,064.77	-	86,531,200.58
无形资产	440,713,016.81	175,152,220.73	128,609,082.39	108,777,911.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98,975.70	19,998,283.38	17,623,060.36	13,802,249.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8,034,183.55	588,753,198.16	511,493,558.65	44,871,279.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6,216,347.08	2,991,777,167.03	2,846,550,396.46	2,253,622,130.81
资产总计	6,690,897,622.12	6,216,996,521.07	5,588,659,451.33	5,052,647,093.09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44,850,000.00	1,282,800,000.00	1,061,240,000.00	1,141,170,000.00
应付票据	268,840,000.00	300,840,000.00	214,600,000.00	214,600,000.00
应付账款	72,331,339.67	125,663,957.30	103,395,820.55	283,603,843.88
预收款项	4,720,311.41	5,595,155.80	27,953,558.01	83,817,617.78
应付职工薪酬	71,899,688.13	93,676,858.78	64,275,255.53	55,968,019.58
应交税费	17,853,688.26	17,515,811.34	31,959,910.22	78,380,902.47
应付利息	48,238,644.44	41,253,200.00	42,575,020.83	23,252,520.83
其他应付款	23,633,782.96	33,258,404.14	27,477,705.32	28,449,346.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440,537.36	297,806,418.23	167,200,000.00	192,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149,807,992.23	2,198,409,805.59	1,740,677,270.46	2,101,242,250.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5,000,000.00	395,000,000.00	413,800,000.00	438,000,000.00
应付债券	1,366,804,388.10	969,610,340.52	985,993,477.39	594,227,406.59
长期应付款	31,648,655.24	40,116,772.06	-	-
专项应付款	510,690,000.00	510,690,000.00	480,090,000.00	
递延收益	77,649,708.96	78,370,659.46	46,317,688.13	48,456,467.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3,500.00	956,000.00	609,500.00	368,7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2,276,252.30	1,994,743,772.04	1,926,810,665.52	1,081,052,624.26
负债合计	4,652,084,244.53	4,193,153,577.63	3,667,487,935.98	3,182,294,875.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9,758,400.00	519,758,400.00	519,758,400.00	519,758,400.00
资本公积	600,636,875.13	600,636,875.13	600,636,875.13	619,382,320.19

其他综合收益	1,450,500.00	2,868,000.00	1,828,500.00	1,106,250.00
盈余公积	117,166,809.93	117,166,809.93	110,746,425.06	101,575,799.91
未分配利润	799,800,792.53	783,412,858.38	688,201,315.16	628,529,447.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合计	2,038,813,377.59	2,023,842,943.44	1,921,171,515.35	1,870,352,217.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8,813,377.59	2,023,842,943.44	1,921,171,515.35	1,870,352,21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合计	6,690,897,622.12	6,216,996,521.07	5,588,659,451.33	5,052,647,093.09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份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0,890,235.48	3,046,708,978.24	3,399,460,855.94	3,260,033,124.36
减：营业成本	664,714,448.89	2,556,868,657.89	2,954,643,500.79	2,856,431,813.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9,314.82	4,268,507.85	7,740,521.53	8,827,596.82
销售费用	25,204,718.70	93,914,820.00	72,805,660.94	66,998,638.49
管理费用	44,887,342.44	181,711,559.13	145,945,954.33	120,639,787.04
财务费用（收益 以“-”号填列）	48,181,996.97	174,149,209.26	174,749,666.58	168,266,355.84
资产减值损失	5,228,791.42	13,854,530.32	5,627,783.44	8,130,604.93
加：投资收益（净损 失以“-”号填列）	-8,541.36	-134,796.83	-111,451.74	70,212.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2,655,080.88	21,806,896.96	37,836,316.59	30,808,540.45
加：营业外收入	9,106,348.98	111,013,093.39	64,315,461.06	77,834,456.80
减：营业外支出	49,900.00	1,697,697.59	1,718,634.92	454,147.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21,711,529.86	131,122,292.76	100,433,142.73	108,188,850.14
减：所得税费用	5,323,595.71	13,897,612.67	17,643,343.32	28,066,185.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6,387,934.15	117,224,680.09	82,789,799.41	80,122,664.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	16,387,934.15	117,224,680.09	84,435,244.47	80,122,664.48
少数股东损益	-	-	-1,645,445.06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1,417,500.00	1,039,500.00	722,250.00	77,25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70,434.15	118,264,180.09	83,512,049.41	80,199,914.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 合收益总额	14,970,434.15	118,264,180.09	85,157,494.47	80,199,914.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	-	-	-1,645,445.06	-

益总额				
-----	--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份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0,496,809.29	2,822,654,090.05	3,129,461,644.00	2,856,938,245.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614,813.97	33,699,510.74	65,098,463.75	42,461,297.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6,209.43	147,623,171.35	64,126,131.20	75,863,72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827,832.69	3,003,976,772.14	3,258,686,238.95	2,975,263,265.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6,670,269.81	2,375,791,167.99	2,529,410,427.88	2,328,650,104.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723,672.58	318,542,815.94	309,299,785.40	259,648,895.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92.10	95,684,739.11	143,874,611.30	105,231,755.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96,825.55	57,441,561.09	42,430,587.39	32,959,97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698,460.04	2,847,460,284.13	3,025,015,411.97	2,726,490,72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870,627.35	156,516,488.01	233,670,826.98	248,772,538.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192,946.06	134,095.00	140,000.00	212,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600,000.00	480,09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734,095.00	480,230,000.00	21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21,290,333.20	771,927,851.54	197,494,746.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55,1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6,140,272.8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192,946.06	321,290,333.20	843,168,124.41	197,494,74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92,946.06	-290,556,238.20	-362,938,124.41	-197,282,746.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6,450,000.00	-	28,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6,000,000.00	1,748,800,000.00	1,519,240,000.00	1,733,3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389,2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7,430,666.60	-	51,977,620.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2,450,000.00	1,846,230,666.60	1,936,440,000.00	1,785,297,620.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4,400,000.00	1,451,071,894.76	1,648,170,000.00	1,607,522,766.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631,473.49	168,880,970.66	145,177,670.51	146,116,934.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68,137.68	99,183,559.04	9,015,451.8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399,611.17	1,719,136,424.46	1,802,363,122.34	1,753,639,70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050,388.83	127,094,242.14	134,076,877.66	31,657,919.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541.52	-339,869.39	548,385.81	-1,316.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888,273.90	-7,285,377.44	5,357,966.04	83,146,395.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423,728.04	400,709,105.48	395,351,139.44	312,204,743.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312,001.94	393,423,728.04	400,709,105.48	395,351,139.44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2,574,875.62	555,055,363.75	543,914,664.07	525,602,476.60
应收票据	144,520,000.00	108,633,054.61	112,007,978.39	96,185,022.55
应收账款	477,292,474.98	428,511,366.31	421,255,462.10	403,367,489.70
预付款项	793,185,258.95	791,044,211.91	685,983,955.29	752,130,045.03
其他应收款	270,539,397.18	207,998,540.68	82,964,628.76	24,983,346.37
存货	924,961,852.54	913,700,075.51	753,666,723.39	693,748,201.22
其他流动资产	63,959,881.02	78,736,027.98	52,612,985.63	30,663,216.13
流动资产合计	3,347,033,740.29	3,083,678,640.75	2,652,406,397.63	2,526,679,797.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76,000.00	17,866,000.00	16,480,000.00	15,517,000.00
长期应收款	45,391,220.65	45,391,220.65	45,391,220.65	45,391,220.65
长期股权投资	591,004,525.91	591,013,067.27	474,847,864.10	339,859,315.84
固定资产	1,639,437,311.11	1,590,971,563.32	1,715,094,464.14	1,611,990,329.05
在建工程	16,894,771.53	15,061,139.65	-	86,531,200.58
无形资产	400,505,368.61	134,691,796.12	87,137,552.13	89,522,056.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60,203.46	14,055,635.01	10,489,084.65	9,152,113.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358,661.09	566,042,923.70	511,493,558.65	44,871,279.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0,928,062.36	2,975,093,345.72	2,860,933,744.32	2,242,834,515.18
资产总计	6,367,961,802.65	6,058,771,986.47	5,513,340,141.95	4,769,514,312.7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31,000,000.00	1,162,000,000.00	1,061,240,000.00	1,141,170,000.00
应付票据	219,550,000.00	251,550,000.00	214,600,000.00	214,600,000.00
应付账款	184,254,875.95	206,400,716.70	54,000,354.03	119,223,497.92
预收款项	3,525,895.85	2,829,805.00	2,581,369.21	1,145,475.28
应付职工薪酬	66,258,558.95	88,366,360.28	61,615,760.49	53,880,251.54
应交税费	10,398,248.41	7,546,246.33	30,628,479.85	67,971,747.07
应付利息	48,238,644.44	41,253,200.00	41,802,000.00	22,787,000.00
其他应付款	48,515,728.95	57,530,301.68	20,963,994.50	22,363,506.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440,537.36	297,806,418.23	167,200,000.00	192,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09,182,489.91	2,115,283,048.22	1,654,631,958.08	1,835,141,478.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5,000,000.00	395,000,000.00	413,800,000.00	438,000,000.00
应付债券	1,366,804,388.10	969,610,340.52	985,993,477.39	594,227,406.59
长期应付款	31,648,655.24	40,116,772.06	-	-
专项应付款	510,690,000.00	510,690,000.00	480,090,000.00	-
递延收益	24,185,522.19	24,287,084.69	24,693,334.69	25,090,555.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3,500.00	956,000.00	609,500.00	368,7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8,812,065.53	1,940,660,197.27	1,905,186,312.08	1,057,686,712.15
负债合计	4,357,994,555.44	4,055,943,245.49	3,559,818,270.16	2,892,828,19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9,758,400.00	519,758,400.00	519,758,400.00	519,758,400.00
资本公积	625,363,119.27	625,363,119.27	625,363,119.27	625,363,119.27
其他综合收益	1,450,500.00	2,868,000.00	1,828,500.00	1,106,250.00
盈余公积	117,132,437.18	117,132,437.18	110,746,425.06	101,575,799.91
未分配利润	746,262,790.76	737,706,784.53	695,825,427.46	628,882,553.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09,967,247.21	2,002,828,740.98	1,953,521,871.79	1,876,686,122.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67,961,802.65	6,058,771,986.47	5,513,340,141.95	4,769,514,312.78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份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0,622,213.40	3,044,108,595.36	3,513,666,967.09	3,055,281,664.91
减：营业成本	683,519,316.29	2,602,164,523.86	3,068,090,550.75	2,681,166,252.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	4,228,704.66	7,426,799.58	8,028,052.93
销售费用	14,829,211.15	59,316,844.62	51,962,950.29	50,391,618.56
管理费用	39,927,769.33	159,745,242.79	124,221,779.78	109,802,220.7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812,655.65	171,250,622.60	174,419,762.39	166,493,190.46
资产减值损失	5,218,273.81	14,266,201.46	5,347,883.59	7,839,083.58
加：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8,541.36	-134,796.83	-111,451.74	70,212.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06,445.81	33,001,658.54	82,085,788.97	31,631,458.62
加：营业外收入	101,562.50	38,066,128.75	29,015,483.03	58,484,885.13
减：营业外支出	-	1,577,369.63	-	372,608.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08,008.31	69,490,417.66	111,101,272.00	89,743,735.38
减：所得税费用	2,852,002.08	5,630,296.47	19,395,020.55	26,086,852.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6,006.23	63,860,121.19	91,706,251.45	63,656,882.6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7,500.00	1,039,500.00	722,250.00	77,25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38,506.23	64,899,621.19	92,428,501.45	63,734,132.6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份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0,183,223.46	2,784,457,016.33	3,065,254,098.40	2,624,895,666.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614,813.97	33,533,465.67	65,098,463.75	42,461,297.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5,685.95	42,794,537.25	35,312,299.25	58,255,70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223,723.38	2,860,785,019.25	3,165,664,861.40	2,725,612,672.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062,075.23	2,291,306,266.57	2,492,385,845.67	2,164,231,769.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524,572.95	272,302,016.71	273,399,000.22	238,904,869.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465,463.72	140,532,995.85	104,335,09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72,548.85	35,257,185.95	33,178,432.47	29,698,01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159,197.03	2,691,330,932.95	2,939,496,274.21	2,537,169,74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35,473.65	169,454,086.30	226,168,587.19	188,442,924.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34,095.00	-	212,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600,000.00	480,09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734,095.00	480,090,000.00	21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062,530.73	143,142,538.04	668,487,115.02	175,000,992.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16,300,000.00	135,100,000.00	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62,530.73	259,442,538.04	803,587,115.02	176,500,99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62,530.73	-228,708,443.04	-323,497,115.02	-176,288,992.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2,100,000.00	1,551,000,000.00	1,519,240,000.00	1,733,3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6,000,000.00	-	389,2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7,430,666.60	-	51,977,620.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100,000.00	1,648,430,666.60	1,908,440,000.00	1,785,297,620.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3,100,000.00	1,374,071,894.76	1,648,170,000.00	1,577,522,766.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262,435.09	165,565,127.61	145,177,670.51	141,537,434.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21,507.14	56,866,117.67	9,015,451.8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483,942.23	1,596,503,140.04	1,802,363,122.34	1,719,060,20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616,057.77	51,927,526.56	106,076,877.66	66,237,419.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541.52	-339,869.39	548,385.81	-1,316.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519,511.87	-7,666,699.57	9,296,735.64	78,390,035.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539,363.75	396,206,063.32	386,909,327.68	308,519,292.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2,058,875.62	388,539,363.75	396,206,063.32	386,909,327.68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1、2013 年度增加新增全资子公司银珠棉业纳入合并，因全资子公司华亿纺织注销减少纳入合并；

2、2014 年度公司增加新增控股子公司宇华纺织、新疆新野纺织纳入合并，增加收购全资子公司恺缙珈棉业纳入合并。

3、2015 年纳入合并报表子公司的情况较 2014 年无变化。

4、2016 年 1-3 月合并报表子公司的情况较 2015 年无变化。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 7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成立日期	注册地	经营范围
阿克苏新发棉业 有限责任公司	2,000	100%	2008-12-30	阿瓦提县	棉花收购、销售，棉副产品销售，棉花种植，棉纱生产、销售。
阿瓦提新新棉业 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2010-08-20	阿瓦提县	籽棉收购、籽棉加工，皮棉、棉副产品销售。
新疆锦域纺织有 限公司	30,000	100%	2011-01-14	阿拉尔市	棉纺织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棉花收购。
新野县银珠棉业 有限公司	500	100%	2013-08-16	新野县	棉纺及棉织品，服装加工销售
新疆宇华纺织科 技有限公司	21,630	100%	2014-01-27	呼图壁县	棉纺纱加工，棉织造加工，针织品、纺织品及原料批发、销售，棉花收购、销售
新疆恺总珈棉业 有限责任公司	600	100%	2009-01-09	库尔勒市	籽棉收购、加工、皮棉、棉短绒、针纺织品、农副产品销售
新疆新野纺织棉 业有限公司	8,000	100%	2014-09-25	库尔勒市	棉花及棉纺织品收购及销售

注：阿瓦提新新棉业有限责任公司系阿克苏新发棉业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财务数据和指标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3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总资产	669,089.76	621,699.65	558,865.95	505,264.71
其中：流动资产	362,468.13	322,521.94	274,210.91	279,902.50
总负债	465,208.42	419,315.36	366,748.79	318,229.49
其中：流动负债	214,980.80	219,840.98	174,067.73	210,124.23
所有者权益	203,881.34	202,384.29	192,117.15	187,035.22
流动比率	1.69	1.47	1.58	1.33
速动比率	1.09	0.92	1.01	0.92
资产负债率（%）	69.53	67.45	65.62	62.98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份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80,089.02	304,670.90	339,946.09	326,003.31
营业成本	66,471.44	255,686.87	295,464.35	285,643.18
营业利润	1,265.51	2,180.69	3,783.63	3,080.85
利润总额	2,171.15	13,112.23	10,043.31	10,818.89
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	1,638.79	11,722.47	8,278.98	8,012.27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638.79	11,722.47	8,443.52	8,01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23,487.06	15,651.65	23,367.08	24,877.25
毛利率（%）	17.00	16.08	13.08	12.38

营业利润率（%）	1.58	0.72	1.11	0.9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6	7.14	8.22	8.89
存货周转率	0.54	2.34	3.19	3.32
EBITDA	-	46,090.25	41,768.11	40,941.7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3.02	2.80	2.81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值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二)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9,709.66	-289,519.57	-287,877.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442,957.74	22,059,204.54	14,331,016.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0,052.28	3,344,325.37	-81,538.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00,405.26	5,128,592.54	2,079,843.78
合计	46,282,790.54	19,985,417.80	11,881,756.51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255	0.1625	0.154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255	0.1625	0.15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6%	4.41%	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65	0.1240	0.131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365	0.1240	0.13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3.37%	3.72%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基本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第五节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 总体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开发行不超过 2 亿元的公司债券。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优化公司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

在股东大会批准的上述用途范围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二)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1、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2、运用发行公司债券募集的部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分析

发行人日常经营对资金需求量较大，需要储备资金用于各项业务的发展。近年来发行人业务持续扩张，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285,643.18 万元、295,464.35 万元和 255,686.87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728.27 万元、-36,293.81 万元和 -29,055.62 万元，长期资产投入持续维持在高位。投资支出占用公司自有资金或储备营运资金，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加大。业务规模的增长及长期资产资本性开支的扩大需要一定的营运资金予以支撑。一般而言，流动资金可以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进行补充。目前在公司短期银行负债水平较高、资金相对紧张的情形下，使用长期债券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解决流动资金不断增长的需求是十分必要的。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若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如上述计划运用募集资金，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在 2016 年 3 月 31 日完成，本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本期债券发行前的 46.21% 下降至 4.31%，这将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并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二）对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若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如上述计划运用募集资金，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在 2016 年 3 月 31 日完成且不涉及存货余额的变动，本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将由本期债券发行前的 1.69、1.09 分别增加至 1.78、1.18，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将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将有所增强。

本期债券发行是公司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募集资金，加强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的重要举措之一，使公司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得以优化，拓展了公司的融资渠道，为公司的业务发展以及盈利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发行人聘请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担任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监管人，在监管人的营业机构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接收、存储、划转。发行人委托监管人、受托管理人对专户进行监管，监管人、受托管理人同意接受委托。

发行人应于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之前在监管人的营业机构开设独立于发行人其他账户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接收、存储、划转。

发行人成功发行本期债券后，需将全部募集款项净额（募集资金扣除按照约定需支付给主承销商的费用后的余额）划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接受监管人、受托管理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监管人及受托管理人有权随时查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及其使用情况。

发行人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时，应同时向监管人提交以下资料：

（一）加盖与预留印鉴相符的财务专用章和私章的划款凭证，或通过监管人的网上电子银行系统向监管人发出划款申请，划款凭证（划款申请）中需包括付款金额、付款日期、付款人名称、付款账号、收款人名称、收款账号、收款人开户行和付款人附言等内容。

（二）发行人应保证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流向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发行人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时，应以传真形式（监管人需留存复印件）向监管人提供由发行人的相关部门审批同意的当期调用募集资金的计划，且该次调用符合计划。

四、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运用募集资金，不得随意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在变更前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第六节备查文件

本期债券供投资者查阅的有关备查文件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签署页）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5月30日